

##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:00在上海市宝庆路21号公司宝轻大厦1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2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名（其中，董事蔡木易先生、孙波女士，林华艳女士，独立董事赵艳春先生、丁慧平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；董事陈荣荣先生、杨真真女士，独立董事张一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）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国昂先生主持召开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合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2、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3、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有关股

证券代码：002116 证券简称：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：2021-036

东大会召开的日期，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另行通知。

4、以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0月27日